

奥运风云人物

路易斯·赞帕瑞尼 (Louis Zamperini)

奥运圣火的传递人，二战战俘，经历生命转变的奇迹。

奥运会开幕典礼的高潮，就是点燃圣火的仪式了。奥运火炬象征了和平、光明、团结和友谊。根据传统，圣火一定要在希腊的奥林匹克山，由少女以古老方法用太阳能点燃，经由主办国奥委会的安排下派人接力传递圣火，一棒接着一棒地把圣火带到主办国的开幕式会场。通常被选派传递圣火的，都是当代杰出具有代表性的人。

1998 年冬季奥运会在日本的长野 (Nagano) 举行；参与传递圣火的，有一位八十一岁的老人，这是他第二次参加奥运了。头一回是在 1936 年柏林的奥运里竞赛，但他这回被选为传递圣火的人，这引起了全世界的关注，特别是当媒体报导了 50 年前曾经发生在他身上的故事后，众人对于他所做的都感到惊讶不可置信。这位年逾八旬的老人，名叫路易斯·赞帕瑞尼 (Louis Zamperini)。

路易斯生长在美国加州。吊而啷当的他从来不认真学习，老是惹麻烦，常常和人打架闹事。城里的每个警察都认识他。他似乎对任何事都不感兴趣，是那种常常会让妈妈掉眼泪的不良少年。

当他是九年级生时，有人劝他去试试学校举办的 600 公尺赛跑。他用尽力气，跑完了全程，没想到竟赢了那场比赛。自从那次之后，他脑中不断在想：哇，生下来头一回，我不用拳头就可以赢了别人，甚至还有人为我喝采。嗯，有什么比这来得更好呢？

此后，他开始训练自己跑步。路易斯有一位哥

哥。哥哥认为跑步也许能够改变路易斯的生命，于是竭力支持他。他的哥哥常常带着一根棍子到运动场地，用来拍打路易斯的背，鞭策他跑步。每当看到他速度慢了下来，哥哥便跑到他旁边，用棍拍打他的背。有了哥哥的督促，路易斯的跑步进步神速，每回比赛每回赢。但是，他的坏习惯依然，不是抽烟、酗酒、就是离家游荡不归。

路易斯跑得越来越快，其它的学生也开始尊敬他了。他知道这都是因为他很能跑的缘故。渐渐地，他越来越注重赢得别人的尊敬。于是，他决定要每天训练自己，并把多年的烟瘾戒掉。高中最后三年，他每一回比赛，都拿冠军，没有输掉任何一场比赛。他的短距离最后冲刺是那么的好，以致他被入选为 1936 年美国奥运队。

那一年在柏林举行的奥运比赛，他参加了五千公尺长跑，成绩很不错，得到第八名。那时候的他只有十九岁，正值青春年华。许多人预测，到了 1940 年，他会变得更成熟，也会跑得更快。然而没料到的是，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了。1940 年，1944 年的奥运竞赛停止举行，路易斯错过了能够一展才华的大好时机。

在二次大战时期，路易斯加入了空军，派驻在夏威夷。1943 年一天，他被派去从事一项救援任务，搜寻一架掉入太平洋的失事飞机。正当他和同僚在搜索失事飞机的踪影时，他们驾驶的飞机竟然失去动力，急速掉落。就在飞机快要栽进大海之前，路易斯紧紧的抓住了一个尚未充气的救生筏，他和机上的其它两位同伴侥幸生还。落海之后，他们发现三人合起来总共只有六小条巧克力，和不到两公升的水。很快的在几天之内，所有可以吃的喝的都光了。之后，他们只得空手斗鲨鱼，以吃鲨鱼的肝脏来求生存。面对干渴，他们只能乞求苍天降下雨。就这样，经过了 27 天海上漂流后，他们终

于听到了飞机临近的声音。他们用身上的小镜子作信号，好不容易引起了飞行员的注意，飞机朝他们飞了过来。等到飞近了，他们才看见飞机外壳上的红太阳标志，紧接着就听到机关枪的扫射声。子弹射在他们四围的水面上，也击中了他们的救生筏。足足有 45 分钟，日本飞机不断向他们扫射。他们只好假装丧命，等到飞机离去后，他们发现彼此竟然都安好，幸运的躲过了子弹的攻击。

经过一个多月的海上漂浮，三个人中一位熬不住，死了。路易斯记起了小时候所背的几节圣经经文，作了一个祷告，把朋友海葬了。

经过了 47 天救生筏上的生活，路易斯终于看到了陆地。他们划桨前进，渐渐地接近了岛屿。到了后来才知道，原来他们在太平洋上漂流了三千公里，横跨太平洋到了日本人控制的马绍尔 (Marshall) 群岛。一艘日本巡逻艇发现了他们。他们被救上艇后，马上被人用枪托打昏了过去。

之后，他们被带到一个战俘营里。每一天赖以维生的，只是日本军人吃剩丢进牢房地上的一些剩米饭粒和小鱼头。两个星期之后，路易斯被带去测量体重，他竟然只剩下 35 公斤。当他还是运动员时，他的体重可是超过 60 公斤呢！

接下来那段被俘虏的日子，他被转来转去，从一个牢营换到另一个牢营，每一天都被日本军人毒打，不是用拳头，就是用棍棒。三餐吃的，仅仅是一点稀饭和少量汤。

后来，日本人知道了原来路易斯曾经是参加奥运的赛跑好手。然而，这并没有带给他任何较好的待遇，他反倒要忍受更多的艰辛。这段凄惨的战俘生涯带给了他身体和心灵上长远的伤害。

从某个角度来看，路易斯·赞帕瑞尼好像是大时代背景下的牺牲者。世界大战爆发，使得他这个有才华的运动员不能继续他的运动生涯。而在飞机失事的意外里，他的性命虽得以保全，

没想到获救之后却成为战俘，备受折磨痛苦。对许多人来说，这一切全归结为乖谬命运的作弄。但是对当事人来说，当他后来回首往事时，却在这其中看到了意义和目的。他的这段生命遭遇，到底有什么意义和目的呢？

路易斯·赞帕瑞尼在战俘营呆了一段时光之后，日本军人查出他曾经是奥运的跑步选手。随后发生了什么事情呢？路易斯这么说：

“一个日本跑手带着炫耀的态度来到我们那里向我挑战。我告诉管理那区的高层人士说，这太不公平了，围着营地的 50 码跑道根本不适宜作长距离跑步，再说，我也不想要比赛。当然了，这番话我不该说，他们狠狠对付了我，让我知道如果不跑，不单单是我，整个营区的犯人都会跟着受苦。我的自尊心担不起那个后果，我只好说我愿意参加比赛。”

“然而，当比赛一开始，我围绕那小小椭圆场地起步跑时，我渐渐找回了该有的感觉，我觉得我的体态轻盈，尽管也觉得疲累。这毕竟是我熟悉的比赛，甚至可以说是我过去的事业，慢慢的我的自尊心回来了。”

“我让那位日本跑手一直领先，直到终点线就在眼前不远处时，我才加速，放开步伐，很轻易地超过了他。但是我们赛程却被他们随意更改。原本设定的距离，被拉长又拉长，他们不断的大喊，继续跑，继续跑！按我个人估计，我们沿着那个场地跑了大约有三英哩路，也就是 5000 公尺，直到他们气愤愤地喊停才停。他们对那位日本跑手当然极其失望，因为他又疲又累，远远的被抛在后头。我的耐力是否从我们吃的那没有营养的大麦和海草而来，我恐怕永远也不会知道。我那时大概只有 100 来磅，也就是 45 公斤左右，而我的腿干根本没有肌肉，看来只像一堆电线的线路串在一起。”又瘦又弱的路易斯赢了比赛，却再次遭到日本军人的痛打。

路易斯·赞帕瑞尼在战俘营里一待就是两年半。战争结束之后，他回到了自己在美国的故乡，心中充满了对日本人的怨恨和强烈的愤慨。每天晚上他都会作恶梦，梦中记起以往在战俘营里遭受到的种种羞辱，这种现象长达四年之久。他后来虽然娶妻结了婚，却仍无法摆脱梦魔般的过去。他一再的酗酒，试图借以忘却那些往事。

对路易斯来说，比起痛恨日本人还有过之无不及的，则是对上帝的怨恨了。他认为所有发生在她身上的一切事情，都是神作成的，也因此他埋怨指责神。婚后头两年，他不准自己的妻子去教会崇拜。后来，一位布道家葛培理牧师来到他们的城里举行了几天的布道会。他的妻子竭力要求他去听道，他去了；妻子求他再去一回，他又去了。那天，他发现自己虽然对讲道之前的一些节目感到不耐烦，心中却很期待听牧师的讲道。当天葛培理牧师引了圣经马可福音8章36-37节的话：**人就是赚得全世界，赔上自己的生命，有什么益处呢？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？**接着又引了约翰一书5章11-12节：**这见证，就是神赐给我们永生，这永生也是在他儿子里面。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，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。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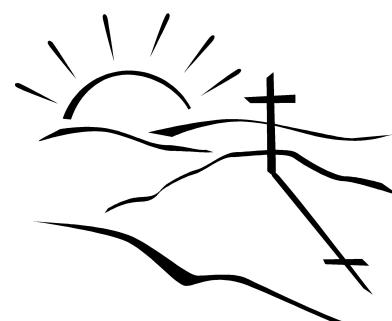
路易斯仔细地听牧师讲解圣经，神也借着这个机会向他说话。大会结束后，路易斯起身向外走，但是没走几步他却掉头朝讲台的方向走去，走到台前，他双膝跪地，祷告求主耶稣赦免他，并且进入他的内心掌管他的生命。

接下来的几个月中，慢慢的，他的生命开始有了改变。一直烦扰他的恶梦不再出现了。他开始读圣经，神亲自向他说话，神的爱充满他的内心，他也渴望和别人谈耶稣的福音。为了传扬耶稣，他愿意到任何地方，作神要他作的任何事情。话虽然是这么说，但是在内心深处，仍然有一个黑暗的阴影。他说：“如果世上有那么一个地方我不愿意去，那就是日本了。当我1945年从监牢营里被释放回来时，我在愤慨中告诉新闻媒体，除非是我不想活了，否则我绝对不再去日本。”

1950年，在归信了耶稣一年之后，路易斯上了飞机，飞到了日本。他说：“我想要回到那个被人弃绝的国家，甚至去到那些曾苦待我的人那里。我要告诉他们基督的爱，基督在十字架上为他们而死。对那些用拳头毒打我的，我要用福音回报他们。对那些在战俘营里逼得我们几乎要饿死的人，我要他们饱得永生的希望。”那次的日本之旅，他在东京、横滨、和广岛几个地方停留，告诉当地的人有关耶稣的大爱。

“我回到日本，为了要甩掉那怨恨的阴影，并且要让这些人知道我不计较那些他们对待我的残酷行为，我现今不仅赦免他们，更称他们为弟兄且爱他们。我要他们看到只有神能使这一切成就，而且他们可以借着祂的引领找到平安，就如同我所经历的。”本着这样的心态，路易斯特别要求拜访那些过去恶待他的牢房守卫，在东京巢鸭（Sugamo）他们被囚的监狱里，路易斯和他们会面谈话，告诉他们他原谅他们，也邀请他们接受耶稣为救主。其中的一位日本囚犯对他说：“我真不懂，在我们过去那样对待你之后，你怎么能够回到这儿来，而且宽恕我们呢？”

四十八年之后，那些知道这段往事的人，邀请路易斯·赞帕瑞尼再次回到日本，在1998年长野的冬季奥运会里，传递圣火。当他手举着奥运火炬，跑步经过自己身为战犯时被囚的地区时，那些头次听到他的经历的人，都惊讶得不敢相信那是真的。但路易斯却这么说：“这是我的故事，从某个角度来说，这更是你的故事。因为我带给你的见证，是那在主耶稣里的真实信仰，所能够促成一个人的转变。”



陈跃玲 (Chen, Yue Ling)

奥运田径历史上，第一位拿金牌的中国选手。

中国的陈跃玲，站在西班牙巴塞隆纳奥运会场的起跑在线。她参加的比赛项目，是女子十公里竞走。那年是 1992 年，也是女子竞走项目第一次在奥运里举行。

那天天气炙热，温度快接近摄氏 30 度。比赛开始，陈跃玲专心一致快速前进。她小心翼翼地，确定自己其中一只脚一定要着地。如果两脚都离了地，那就被认为是跑步，而不是竞走了。站在路旁的裁判，会仔细察看是否有选手双脚都离地的情况，如果那个竞走选手犯了规，裁判会举红牌警告她。一旦被警告三次，那个选手就失去比赛资格。这个规则清楚简要，也就是说，选手要以独特的姿态快速行走，但又不能因为求快以致双脚离地。

陈跃玲参加的一万公尺比赛的竞走路线，是出了体育场后，走一段下坡路到一个一公里的圆形场地，绕那里走上几圈，然后走一段上坡路，回到体育场。陈跃玲的脑中一直想着那段上坡路。嗯，可得要保留一些实力去走那段上坡路；天气这么热，前半段的赛程里可要有所保留，不然到了最后一段路会精疲力竭呢。

好，走了有半个赛程的路了，陈跃玲紧跟着一个被许多人看好会赢的选手：阿玲娜·艾芬诺发 (Alina Ivanova)。陈跃玲感觉自己的状况并不是特别好，但是她把全副心力放在她走路的姿势上，和那快要到来的上坡路段。她心想，那段上坡路，是我要超前的最好机会。

比赛进行到只剩下三公里的路程了。各个选手都加快速度。好几个选手，包括被看好的阿玲娜都犯了规，被裁判举红牌警告。眼看那段 1400 公尺的上坡路就横展在她们眼前了。这段上坡路是出了名的陡峭。就连主办单位在设定马拉松赛跑的路线时，都有意避免采用那段路，

恐怕选手经过长跑之后受不起那段斜坡路。如今，陈跃玲和其它竞走选手却就要面对那段艰辛的路段了。

在走那段上坡路时，陈跃玲尽上全力，好不容易取得领先。她逐渐的拉开和其它选手的距离。等上到山坡顶时，她已经领先阿玲娜有 40 公尺的距离了。余下的路程，就只是通过地道进入运动场，维持自己领先的距离，绕场一圈就完成了。

居于领先的陈跃玲走进了幽暗的地道，享受那不受日晒的阴凉感。不久后，落后 40 公尺的阿玲娜·艾芬诺发也进入地道。暂时远离了那些夹道围观的群众，又加上运动场的观众还没出现在视线之内，阿玲娜把握机会，在短短的地道里，赶上了落后的 40 公尺。等到出了地道，阳光再现，全体育场的观众睁眼注目时，大家发现阿玲娜·艾芬诺发竟然已经领先陈跃玲一步了。但是，在地道里的一位裁判，看到阿玲娜犯了规，给了她第二次的红牌警告。

两位选手现在相隔只有一步。陈跃玲使尽力气试着赶上。走到了跑道的最后一处转弯时，阿玲娜加快速度，拉开了两人的距离。在场的观众没有几位曾经看过竞走比赛，但是许多人都大为吃惊，因为他们眼看阿玲娜接近终点线时，可以说是用跑的，并不是用走的。在场一位裁判明察秋毫，看到阿玲娜的姿态有问题，马上发出警告红牌，这偏偏是她的第三次犯规。阿玲娜·艾芬诺发即刻被取消资格。

陈跃玲被宣告是得胜者。她说：真是太叫人不能相信了。我在比赛时，觉得身体状况不太好，而那段斜坡路更是特别的难走。她虽然面对内在和外在的难处，但是却赢了。那可以说是个了不起的胜利，对陈跃玲个人，对中国来说，都是极大的荣耀。奥运田径赛历史里，她可是第一位得金牌的中国选手。

陈跃玲的故事，说明了圣经提摩太后书二章 5 节的话：“人若在场上比武，非按规矩，就不能得冠冕。”

陈跃玲遵照了比赛的规则，所以得到了金牌。那我们呢？身为基督信徒，我们同样也有我们当跑的路。这个生命路程里同样也有规则要遵守。神教导我们要与基督我们救主有紧密的联系。我们该有祷告的生活，该读经聆听神的话，也要与同在主里的弟兄姊妹彼此相交。

但是就如同运动选手一样，在比赛的强大压力之下，总有人会想要冒个风险犯个规。基督信徒也面对同样的试探。我们偶而也会觉得自己的状况不是很好，或者心想不会有人注意我们是否守规则，以致不去遵守比赛的规条。我们会忘了祷告，不肯听神的话，也放弃和其它信徒一起聚会。我们会像那位在压力之下求胜心切而犯规的运动员，但是到头来，她却被取消比赛资格。对基督信徒来说也是同样的道理。凡不按着规则行事，在所参与的生命赛程中不遵守章程的，最终是没有任何的冠冕为他存留。

那在遵照了该守的规则之后，神应许我们基督信徒的荣耀冠冕是什么呢？圣经提摩太后书二章，在说到非按规矩就不能得冠冕的经文后，第十节这么说：“所以我为选民凡事忍耐，叫他们也可以得着那在基督耶稣里的救恩，和永远的荣耀。”

身为基督信徒我们学习刻苦耐劳，为了是要把救恩带给其它人。这比陈跃玲所成就的还更好。她带给中国人荣耀。但这个荣耀也只是短暂的，许多人现今可能早就把她给忘了。而我们却能告诉人神的救恩，带人进入那永恒的荣耀。属世的金牌会生锈，也在人的记忆里被淡忘。然而每一位经由我们带领，得到耶稣基督救恩的人，将会在永世里向神感恩。



葛兰·肯尼罕 (Glenn Cunningham)

把生命里的不幸，化作他人的祝福的运动员。

1936年德国柏林的奥运会场。八万人挤满了整个运动场，大声叫喊着加油。跑道上，那些通过1500公尺预赛进入准决赛的选手们正在做赛前的暖身运动。这些运动员在跑道上展现出的强而有力的身躯，正代表奥运理想：完美的体能表现。在众多的竞赛者中有一位选手，他为了尽量保持双脚暖和，到了最后一刻还一直穿着体育长裤。等到要比赛了，才终于脱下长裤。长裤之下赫然出现一双从上到下满布创疤的双腿。这位选手是来自美国的葛兰·肯尼罕 (Glenn Cunningham)，他的期望，就是能够以那双伤痕累累的腿，来赢得一面奥运的奖牌。

要了解他这个人，我们得回到二十年前。那时候的他，是个在美国农场长大的孩子。每天早上哥哥会叫他起床，两人一起干活儿。他们每天的第一项差事，是从农场走3公里路到学校，在老师及学生还没到之前，先把学校的炉火点燃。在一个冬天早上，他们照常开了教室的门，清理了前一天遗留下的煤灰，在炉上架好了木材，拿起煤油罐把煤油浇上木材。但是令人意想不到的是，罐子里面并不是煤油，而是汽油。当他们燃起一根火柴，投入木材的那瞬间，发生了大爆炸，整个建筑物起火燃烧。葛兰的袜子和裤子着了火，他倒在地上不省人事。外头的人听到响声赶来抢救，把他拖到户外。等他清醒时，他的双脚已经被厚厚的绷带包扎覆盖，移动一点点都会痛楚不堪。有人告诉他，他的哥哥已不幸葬身火窟。

这场大火对葛兰的双脚伤害极大。医生认为最安全的方法是截肢，把双腿切掉。但是他的父母极力反对。医生再三解释，即使保留了他的双腿，他也可能一生都要用拐杖行走。几个星期之后，他腿上的绷带被除下，大家可以看到他腿被烧伤的程度有多严重。他的右腿不能伸直，并且比左腿短了6公分。而他的左脚已经

不见脚指头了。他只能用拐杖行动。头一天用拐杖，不到五分钟，他已经精疲力竭。医生说只能靠按摩帮助他的腿血液流通。葛兰自己说，”那可是痛极了，特别是爸爸拉我的腿按摩的时候。往往爸爸按累了，我就叫妈妈作，妈妈累了，我只好自己来。”

就这样，在接下来四年的时间里，葛兰使用拐杖行走，也用按摩来治疗，但是他自己另外加了一项方法，他开始跑步。也许应该说他是一瘸一拐跳着往前的，而非用跑的。但是无论到哪儿去，他都开始跑步。虽然常常摔跤，但他却说：那时，我没走几步就会禁不住的跑起来，我总是跑呀跑呀跑个不停。

如今，他一路跑上了奥运的比赛。而且不只一回，这是第二回了。在 1932 年奥运，他得了第四名，错失奖牌。这回他可不愿再错过了。1936 年比赛当天天气稍寒，天空阴暗，这对他那双血液循环不良的腿来说，并不是很理想。但他已经做好准备。他比旁人多做热身运动，也好好地按摩了那双腿。

裁判举起枪，整个运动场现在鸦雀无声。接着，枪声响起。12 位 跑者往前冲，葛兰位居中间。跑了一圈过后，他觉得被众多选手环绕不是很妥当，于是加快步伐，取得领先位置。接下来的六百公尺，他以独特的跑姿跑在最前头。说他跑姿独特，因为他不像其它的人可以用脚的前半部着地，小时发生的意外，使得他只能以脚板着地。但是这一切都不那么重要了，观众看他挺着胸，快速的跑第三圈。这是他比赛时惯常的策略，以全力跑最后的两圈。

当葛兰快跑完第三圈时，瑞典的选手艾力克·倪 (Eric Ny) 超前了他。当铃声响起，表示这是最后一圈时，葛兰极力地保持第二。这时，观众的叫喊声也越来越大。到了最后一段路时，纽西兰的选手杰克·拉福拉克 (Jack Lovelock) 越过他的肩头，领先了所有的人。葛兰紧紧跟着他，把原本在他前头的瑞典选手艾力克·倪抛在身后。到了最后的转弯处时，所有的选手都奋不顾身的往前冲刺。全场观众也激昂的起

立为他们加油。葛兰虽然赶不上前面的拉福拉克，但他也不让其它人超前。结果在那场比赛，葛兰和拉福拉克双双打破了世界纪录。那个本来被判定永远不能再走路的孩子，得到奥运 1500 公尺的银牌。

以上是葛兰·肯尼罕运动生涯的高潮，但是这并不是他故事的结局。当然了，他永远不会忘记自己的童年，怎样为了使双腿有力，所忍受的一切艰辛。他也记得他的父母怎样每天不辞劳苦为他按摩。他想到其它那些面对困境的孩子们。没有父母在一旁的协助，他们怎能克服生命的难关呢？

于是，葛兰和太太买了一大片土地，在其上盖了一个家。然后他到处旅行，每到一处都告诉人，他愿意收容问题孩童，特别是那些父母不顾不管的。就这样，一个一个的孩子来到他的家。那些没有人要的，被父母弃绝的，被殴打虐待的。他和太太欢迎这些孩子，接纳他们，爱他们。这些孩子也从他身上学习到无论面对什么样艰苦情况，也绝不轻言放弃。有的孩子在他们的家只呆几个星期或几个月，也有的一呆就是好几年。一数下来竟有几千个孩子曾接受过他的帮助。

从葛兰·肯尼罕的生平，我们可以明白神要我们怎么生活的。圣经希伯来书 12 章里提到：“要忍受困苦，当作是管教。凡管教的事，当时并不觉得快乐，反觉得愁苦。后来却为那经练过的人，结出平安的果子，就是义。所以你们要把下垂的手，发酸的腿挺起来，也要为自己的脚把道路修直了，使瘸子不至歪脚，不至走歪，反得痊愈。”

像葛兰·肯尼罕一样，我们同样面对生命的苦境和难关。这是神对我们的训练。靠着神的帮助，我们能克服难阻。但是不能够仅止于此。许许多多在我们后面的人，也正面对困境。他们在观望我们的榜样，看我们怎么生活，怎么过日子，怎样作决定。我们是他们的先锋，是他们的领路者。我们必须修直自己的路，跟随基督，因为我们是他们的榜样。我们若失了脚，

走歪了，后头的人也会走歪，受到伤害。我们必须走在正路上，好使在后的人，能跟着我们的榜样，得到坚固，得到痊愈。圣经的话说：“所以你们要把下垂的手，发酸的腿挺起来，也要为自己的脚把道路修直了，使瘸子不至歪脚，不至走歪，反得痊愈。”



燕辉 (John Ian Wing)

奥运闭幕典礼上，选手们不分国籍，一起步入会场。这个传统有什么典故？

1956年，奥运会在墨尔本举行。当时开幕式已经举行过了，比赛也进行好几天了。然而，有一位在澳洲长大的华侨青年，燕辉（音译）John Ian Wing，写了一封信给墨尔本奥运筹备委员会。他在信上这么说：

亲爱的朋友，

我是一个中国孩子。刚刚才满17岁。我听说有人建议在闭幕典礼上该有仪式让选手们步入会场，但是委员会说这行不通。我认为这是可行的。我心中的想法是，它和开幕式要有所不同。原本同一国家队伍的人应该被打散，而且全部的人都该属于同一个国家。所有的政治立场或国籍都被放下，整个世界只成为一个国家。这乃我衷心所愿，除此之外，一个人还有什么所希求的呢？

John Ian Wing 敬上



燕辉这个青年的想法马上被大会采用，因为完全符合奥运的理想和精神。古时候，当奥运会举行时，是不允许有战争的，即使在已经有战事的国与国之间也要有休战的协议。

这也正是十九世纪末重新恢复奥运的主要动机之一，就是要让奥运的举行带来一段时候的和平。当时的奥运会主席法国的顾拜旦男爵（Baron Pierre De Coubertin）企望奥运会的重新恢复举行，能使和平的目的，得到一个崭新和有力的支持。

令人料想不到的是，奥运会恢复之后的 20 年内，战争却和奥运头碰头对上了。本来 1916 年的奥运预定在德国举行。那时德国已经越来越好战，顾拜坦相信在德国举行奥运将会使德国转移对战争的追求，同时也会强化那些主张和平人士的力量。不过，结果却不如人所愿。第一次世界大战展开，而 1916 年的奥运会也被取消了。

二十年之后，也就是 1936 年，奥运会又再次预定在德国举行。就在奥运即将迫近时，德国军队也同时在德国本土内大举扩军。新的法规要把德国籍犹太人的公民权和其它权利夺去。许多预先的计划已经准备进行，要剥夺犹太人的土地，房子，事业等等一切，甚至他们的性命。有些预备关犹太人的集中营已经开始运作。这些集中营后来杀害了总数有六百万的犹太人。当时的奥运场地选手宿舍村被建造时有双重的目的，一个是提供给来自世界各地参与和平运动比赛的选手们居住，第二，是奥运举行后，让德国军队能驻扎其内。在德国，宣导部长苟伯斯 (Joseph Goebbels) 已经成功地说服国人，奥运是个大好机会让全世界的人注目看好德国，留下好印象。他说得不错。那次的奥运是当时有史以来最壮观盛大，也筹备最完善的一次。运动会结束后，德国出兵征服欧洲，也导致全世界陷入第二次大战。接下来的 12 年，全球忙着应付战争，根本无暇去管下回的和平奥运该在哪儿举行。

虽然举行奥运是希望能带出和平，但是全世界尚未明了奥运怎样达到这个目的。即便如此，所有的人仍企望那个令人与人之间敌对分隔的墙桓能倒下。问题是，有什么方法能使世上的人不是彼此相仇，乃是成为真正的兄弟姐妹呢？

人类尝试过不同的方法实现和平，包括举行奥运，但是却徒劳无功。可是就在圣经里，神告诉我们人类的问题在那里。我们会彼此为敌，首先，乃因为我们把天父神看为是仇敌。我们与神为敌，并不是因为神作了什么，乃是因着我们自身罪恶的行为。

就有如顽皮捣蛋的孩子，需要受父亲的管教一样，我们不愿承认自己有过错，更不愿受到刑罚，也因此我们把神当作是我们的敌人。但是神却不看待我们为仇敌。祂反而爱我们。祂不愿因着我们的恶行而惩罚我们，于是祂差派祂的独生子耶稣基督来到这个世上，成为人的样式。然而人类却把他杀害，钉祂在十字架上。我们看神为仇敌，杀害了祂的独子。但是这也正是神的计划，让祂的爱子代替我们而死，担当我们的罪过，为我们偿付该死的惩罚。

约翰福音 3 章 16-17 节说：“神爱世人，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因为神差他的儿子降世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。”

神呼召我们来接受祂为我们所成就的，那也就是祂为我们担起该受的刑罚，使得我们的恶得蒙饶恕，能与父神建立起真正的关系。这是圣经所说的好消息。所有愿意相信神子耶稣基督的，都成为神的儿女。凡相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。

当我们成为神的儿女，我们就同有一位天父。我们成为实实在在的兄弟姐妹。这是神针对这个彼此敌对的世界所提供的解决之道。祂引导人与祂建立起父子的关系，也使祂的儿女能像弟兄姐妹一般的生活。

这是人们对和平能拥有的真实盼望。圣经以弗所书 2 章 14 和 18-19 节说：“因耶稣基督是我们的和睦。因为我们两下借着他被一个圣灵所感，得以进到父面前。这样你们不再作外人和客旅，乃与圣徒同国，是神家里的人了。”



贝蒂·罗宾生 (Betty Robinson)

奥运女中豪杰，第一位名列奥运金榜的女运动员。

奥运的起源，可以追溯到古希腊时期。但是当时奥运比赛的优胜者是谁，却无从考查起。一直到了公元前 776 年，优胜者的名字才被记录下来。第一位榜上有名的选手，是位名叫 Coroebus 的男子。得胜的项目是短距离赛跑。那当时第一位上榜的女选手又叫什么来着？唉，别提了。当时女人根本不被允许参加竞赛，哪儿来什么女选手呢？要过了二千七百零四年的悠久时光后，女性才被容许参加奥运的比赛。头一位名列奥运金榜的女子，名字叫作伊利撒白·罗宾生 (Elizabeth Robinson)，她为人熟知的小名又叫做贝蒂 (Betty)。

身为女性，贝蒂·罗宾生所成就的，可以说是一件真正了不起的事。然而，当她回忆自己生平的时候，她却说：“我是家中三个女孩里最小的。当我出生时，我爸爸非常失望，因为我不是个男孩子。”

在美国芝加哥的郊区长大的贝蒂，平时很少跑步，只有在游戏或是赶火车时才会跑。她后来说：“一直到了 16 岁，我还不知道自己很能跑，有一天老师看到我为了赶火车快跑，不敢相信我竟跑得那么快，于是告诉我他将带个马表来为我计时，看看 50 码的距离我能跑多快。第二天，老师要我穿上运动鞋，我就在学校的走廊上快跑。结果，他非常满意我跑出的成绩呢！”

就这样，她开始接受跑步训练。在那之前，她根本没听过有女子赛跑。当然了，她也更不知道那一年，1928 年，在阿姆斯特丹举行的奥运会，女子是头一回被容许参与竞赛。

接下来的几个月里，她跑得棒极了，也入选了美国国家队。对当时才 16 岁的她来说，那是个令人兴奋又难忘的经历。她回忆说：“当我走进

运动场，快开始 100 公尺比赛时，才发现我竟然带了两双左脚的跑鞋。我只好飞快跑去拿一只右脚的鞋下来。我猜我那时一定是太紧张又太兴奋了。”

在那场比赛里，贝蒂赢了金牌。几千年来奥运历史里，她是第一位拿金牌的女运动员。当时她才 16 岁呢！4 年过后的下届奥运，正逢她双十年华大好青春时期，到时她的运动生涯会怎样的大放异彩呢？

话说贝蒂拿了奥运金牌后，继续训练自己，也以下届奥运作她奋斗的目标。然而，就在 1932 年奥运的前一年，她不幸意外遇上了飞机失事。她人虽然生还了，但是连续七个星期昏迷，不省人事。醒来后，她被送到疗养院里作康复。她后来说：“头三个月我根本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。过了一段时间才知道我是在医院里。我会和别人打招呼，但是他们走了后我根本不记得他们曾经来过。那段复元时期，耗时非常长久，那个意外使我的脚一只长一只短，我的一个膝盖特别的硬，因为他们必须把一根银钉子穿进我那断了两处的腿里面。当时，我的盘骨破裂了，一只膀臂也被撞烂了。”

看来，有关贝蒂·罗宾生的奥运故事也该就这样结束了。是吗？不然。圣经以赛亚书 40 章 28-31 节有话这么说：“你岂不曾知道么？你岂不曾听见么？永在的神耶和华，创造地极的主，并不疲乏，也不困倦。他的智慧无法测度，疲乏的，他赐能力，软弱的，他加力量。就是少年人也要疲乏困倦，强壮的也必全然跌倒。但那等候耶和华的，必从新得力，他们必如鹰展翅上腾，他们奔跑却不困倦，行走却不疲乏。”

1932 年的奥运对贝蒂·罗宾生而言，不用说是只好放弃了。但是她的故事却不是这样就结束了。她自己说：“经过了两年之后，当我膝盖能稍微弯曲，也能走动时，我为了康复，决定要再试一试跑步。虽然一只脚比另一只短，但是我仍然能跑。特别是跑接力赛，因为这个项目不需要弯下腰作起跑动作。我训练了将近一年半后，决定要试一试身手，看能不能上 1936

年的国家奥运代表队。”

朋友你说，这是不是真令人不敢置信呢？在经历了那一切之后，她竟然要和自己本国最优秀的选手竞赛。光是这点，就叫人对她佩服不已。而结果更是令人吃惊。她不单参与了竞赛，更被选上了国家奥运代表队。她说：“他们把我排在跑接力赛，因为我可以快速开跑，对于传递棒子也有很多经验。”

就像八年前一样，她再次搭船前往奥运举办地，但这回的奥运却是在柏林举行。

1936年在柏林举行的女子接力赛，光是先前的预赛，德国队就破了世界记录。不用说，他们是决赛中最被看好的队伍。也因此，奥运举行的最后一天，八万人拥挤在场内观看比赛。观众中绝大多数是德国人，他们期待能眼见德国队夺取金牌。对那些纳粹的领导人，包括希特勒在内，这将会是他们培植的精英队伍的光荣胜利。当贝蒂·罗宾生站在位置上，为第三棒接力作准备时，我们可以说她是对纳粹那崇尚完美体格品种的理念最大的讽刺了。她的一个膝盖不太能弯曲，而她的腿更是用一根钉子才撑起来的。枪声响起后，德国队在整个运动场国人的加油喝采声中，跑得好极了。当贝蒂接到棒子时是位居第二。她飞快的跑过弯道，尽全力试着追上前面的德国选手。当她正要把棒子交给最后一棒时，她看到德国队的选手双手抱头懊恼不已，原来那位选手传棒时把接力棒给掉在地上了。这时，贝蒂把她的棒子牢牢的交给了她的队员，也亲眼见到队员冲过终点线，得到第一。贝蒂·罗宾生得到了她第二面奥运金牌。

圣经上的话说：

“你岂不曾知道么？你岂不曾听见么？永在的神耶和华，创造地极的主，并不疲乏，也不困倦。他的智慧无法测度，疲乏的，他赐能力，软弱的，他加力量。就是少年人也要疲乏困倦，强壮的也必全然跌倒。但那等候耶和华的，必从新得力，他们必如鹰展翅上腾，他们奔跑却

不困倦，行走却不疲乏。”

身为基督徒，我们对将来总是抱着希望。因为我们的盼望，不在于我们的体力如何或是能够表现多完美。我们的希望乃在乎那赐能力给我们的神。当我们困倦疲累，当我们失脚跌倒时，主应许只要我们仰望他，他会叫我们像鹰一样展翅高飞，我们奔跑不困倦，行走不疲乏。



麦格拿·索伯格 (Magnar Solberg)

在严格的训练下，发展出两种相异又特出的能力，成为奥运金牌得主。

* * * * *

冬季奥运赛中，有一个不太为人所知的项目，叫做滑雪射击。在这个比赛里，参赛者必须具备两种看来是全然相对的能力。运动选手必须作 20 公里长距离的越野滑雪，也因此他们要有发达的手臂和腿部肌肉，也需要有无比的耐力。他们必须能够以干劲和热情来快速滑雪。但是在那 20 公里的赛程中，又必须停下 4 次，拿下挂在肩上的来福枪，对着 50 公尺外的目标射击。这可需要选手们有稳定的双手，能冷静镇定，全神贯注，才能射中靶心。可以说是难度极高的比赛项目。

参赛的选手，往往在 20 公里漫长的赛程里会疲累不堪，但是他们必须在那段过程里射中 20 个靶，不能错过任何一个。如果漏掉了其中一个靶，根据比赛规则，他们所花费的时间要被加算一分钟。底下，是从事滑雪射击的一位选手和他的教练的故事。这位选手为了发展出这两样全然相异的能力，经历了严格的训练，终于成为这个项目的世界顶尖好手。

麦格拿·索伯格来自挪威。他像每位挪威的小孩一样，从小就会在下雪的冬季里作越野滑雪。他本来的抱负和野心，是要成为一位维持治安的警察。也就是在接受警察特训时，他的长官马丁·史拖根 (Martin Stokken) 注意到他很不寻常。史拖根注意到麦格拿总是很冷静很镇定，即使在极大的压力下也是如此。史拖根自己以前曾经是滑雪射击项目的选手，他认为麦格拿在这个运动项目上有极大的潜能。那时的麦格拿在越野滑雪上，已经相当优秀了。但是他在压力下能保持冷静的能力，是否就可以保证他可以和世界一流的运动员作滑雪射击竞赛呢？

史拖根相信麦格拿作得到。当时他对麦格拿有个想法，也提出一个计划。这个计划没有几位

选手会愿意接受，或甚至愿意去作的。这个计划要求麦格拿全然地信任史拖根，作被指定要作的事，且相信这种强加在他身上的训练，会带出成效来。

麦格拿决定孤注一掷，接受史拖根的计划。他说：“马丁·史拖根成为我最好的朋友，我的教练，我第二个父亲。他的一些训练方法非常创新，但是我对他的全然信任。”

史拖根设计的训练，重心放在帮助麦格拿发展出完全的专注力，即使在他极其疲累的情况下也学习能集中精神。所以，在 1968 年冬季奥运前的那个夏天，麦格拿即使在大太阳之下也肩挂着来福枪作越野跑步训练，教练告诉他跑到某一定点时要停下，作目标射击练习。麦格拿经过长跑之后，心脏正怦怦跳动，到了指定地方停下，定睛一看，教练指示他卧倒射击的地点，是一个布满了蚂蚁窝的小山坡呢。

麦格拿在蚂蚁窝上趴下，开始向目标射击。他说：“成群的蚂蚁爬上我的双腿，爬上我的面颊，及全身各处。实在令我受不了。但是教练却不让我休息，要我继续下去。”那可以说是麦格拿学习射靶的最大考验和干扰了。

在 1968 年的奥运比赛，麦格拿在越野滑雪的比赛里屈居第二，比第一名选手多出一分多钟。但是在越野射击上，他却是众多选手中唯一打中所有靶心的人，一个都没错过。原先在越野滑雪上赢了他的那位选手，因为没有射中两个靶，按规定被处罚，多加两分钟时间。结果，麦格拿得到了金牌。

4 年之后，在继续相同的训练之下，麦格拿又再次赢得金牌，成为奥运滑雪射击项目中第一位连续拿两个金牌的运动员。

现今我们知道，麦格拿的教练要他趴在蚂蚁窝上作射击，这种强加在他身上的训练，带给了他成功。在真正奥运比赛时，麦格拿发现能趴在冰凉的雪地上，没有蚂蚁爬满全身，而可以冷静的射靶，反倒是一件乐事了。当回头看那

段训练时期,他说:”在当时我并不相信那真行的通。但是对我而言,在那极其炎热又痛苦的景况中训练我的专注能力,使得在冰凉雪地的真正竞赛,成了一件轻而易举的事。”

老实说,这个训练真是很难。在教练看来,这是训练麦格拿的最好方法。对麦格拿来说,他也相信他的教练所强加他身上的训练是为了他好。他明白,虽然训练本身让人不愉快,但是他被要求去遵行,并不是因为教练恨他,故意要他受苦。相反的,正因为教练是为了他的好处才要他去经历那个痛苦。想来,这也正如神要训练我们走信仰的生活一样。圣经希伯来书 12 章 10-11 节说:

”生身的父亲都是暂随己意管教（训练）我们，唯有万灵的父管教我们，是要我们得益处，使我们在他的圣洁上有份。凡管教的事，当时不觉得快乐，反觉得愁苦，后来却为那经历过的人，结出平安的果子。”

当我们的生命面对受苦时，并不是神在惩罚我们。他乃是在训练管教我们。这个训练是为了我们的好处。这也是为什么我们该一而再，再而三的去经历苦难，而不是去逃避它。运动员需要凭信心来期望教练强加他们身上的训练是正确的。我们在属灵生命的训练上也是如此。运动教练给选手的只是在他们看为是好的训练。然而神给我们基督徒的训练，则是对我们最好的。

这个训练永远都不会是容易的。神的话语清楚的说那是充满苦痛的。甚至比任何运动员所要忍受的都要来得更苦。但是圣经也鼓励我们说，这个管教，这个训练并不是遥遥无期，乃只是一段时候。当训练结束后，我们所得的，将会比金牌来的更好，也就是有神所赐的义和平安了。

圣经上的话，希伯来书 12 章 10-11 节说：“生身的父亲都是暂随己意管教（训练）我们，唯有万灵的父管教我们，是要我们得益处，使我们在他的圣洁上有份。凡管教的事，当时不觉得快乐，反觉得愁苦，后来却为那经历过的人，结出平安的果子，就是义。”



早期的奥运集会 (Ancient Games)

初期的哥林多教会，从运动员身上得到生命的启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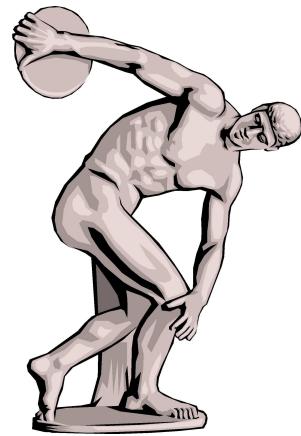
* * * * *

我们都知道，现代奥运起源于古希腊的运动会。根据考古研究，几千年前，在希腊有四个主要的运动集会。当时说希腊语系的范围很广，从各地而来的运动选手会在这些集会上比赛。最早期的集会，是在奥林匹亚。但是在其它三个城市里也有同样的集会，这三个城就是哥林多，戴尔菲，和尼米雅。连同奥林匹亚，这四个地方举行的运动节期，叫做 *periodos*，就是巡回比赛区。运动员会从一处旅行到另一处，尝试在四个城市的比赛里都赢。如果有那个运动员在四个地方都赢了，那他被人称为“巡回胜利者”。

早期的运动比赛里，运动员唯一的目标，就是要赢。如果不拿第一，等于就是失败。得胜的选手，最光荣的就是头上会被加上冠环。其它那些跑了第二名或是第三名的，根本连名字都上不了榜。曾经有位古代的诗人写下这样的话：“那些输了比赛的人会羞愧的回到家乡。换而言之，用我们中国人的话，就是断羽而归，无颜见江东父老。”

虽然如此，还是有众多的人切盼要拿第一。在将近两千多年前，有位作家，叫做 Epictetus 曾经这么写着：“你说，我要在奥林匹亚比赛拿第一，但是先等等，想想看这包括了那些事要作。你必须遵守指令，必须不吃甜食，必须定时吃饭。不论严寒或盛暑，也不能随意的喝一口冷水或是尝一口美酒。你必须任由你的教练摆布，就如同他是一位医生一样。”

这些描述，也就是告诉我们，若要在比赛里赢得第一，那个人必需过一个有绝对纪律的生活。



一个运动员要在比赛里赢，他必需全然投入一个有纪律的生活。关于这一点，住在哥林多的人是清楚明白的，因为他们城里每隔一年就有运动集会。他们常看到运动员彼此竞争，看到胜利者头上被人冠加由松树枝或蔬菜所作成的头环。也许哥林多城里的人会好奇，运动员这么严格的受训，又这样尽上全力来竞争，而目的和奖赏，却只不过要得那即刻就枯萎的头环呢？

也因此，当圣经里使徒保罗写给哥林多城教会的信徒时，他说：“岂不知在场上赛跑的都跑，但得奖赏的只有一人。你们也当这样跑，好叫你们得着奖赏。凡较力争胜的，诸事都有节制。他们不过是要得能坏的冠冕。我们却是要得不能坏的冠冕。所以我奔跑，不像无定向的，我斗拳，不像打空气的。我是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。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，自己反被弃绝了。”这段话记载在哥林多前书九章 24-27 节。

就有如运动员的目标是为了赢得奖赏。基督徒的目标也是为了赢得奖赏。因为并不单单只有选手才因着他们所成就的得赏，信徒也被应许将有奖赏赐下。马太福音 16 章 27 节提到：“人子要在他父的荣耀里，同着众使者降临，那时候，他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。”对每位服事神的人，神都应许将有天上的奖赏。这，比古代的运动员竞赛后所得的，更好得无比。当时每一场运动比赛里，都只有一位能得奖。但是对基督徒来说，每个人都能得奖。况且，运动员头上的冠冕会凋残，但是基督徒得的奖赏却是永远的。对我们信徒来说，还有什么比这更能激励我们，还有什么比这更好的盼望呢？

但为什么在经文里保罗却又提到，恐怕自己会失去资格来得奖赏呢？难道他是指，一个信徒会失去他的救恩吗？不是的。在哥林多前书3章12-15节他申明，”若有人用金，银，宝石，草木，禾楷在耶稣基督这根基上建造，各人的工程必然显露，因为那日子，要将他表明出来，有火发现，这火要试验各人的工程怎样。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，若存得住，他就要得赏赐。人的工程若被烧了，他就要受亏损，自己却要得救，虽然得救乃像从火里经过的一样。”

我们的根基乃在基督，这是个坚固牢靠的根基。我们若有对基督的信心，我们就得拯救，也不用惧怕会失去这个救恩。救恩并不是靠我们的能力可以赚得或失去的。它是神所给我们的礼物，借着相信耶稣基督就能得的。但我们既然得救了，就被神呼召，要用善行，在这根基上建造。我们建造的工程若是胡乱交差，我们就没有奖赏，虽然至少我们还能得救。但如果我们得救后，又用心建造，以至得神奖赏，那岂不是更好更美吗？因此，保罗力劝我们也当这样跑人生的路，以便得奖赏。

那我们该怎么去作呢？保罗说，就如同运动选手要受严格训练一般，我，身为基督徒，**需要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**。当我们想到运动员，很自然的，就是想到他们的身躯体格。但其实，运动员的体格，乃是由他们的精神和心志所主导的。当运动员听凭着肉体的爱恶来运作时，他铁定会失败。因为人的身体都不甘受苦，不愿接受训练，外头下雨，有谁愿意拖着疲惫的身躯去淋雨呢？我们的身体只会想要逃避苦差事。也因此，运动员必需控制自己的身体，训练管教自己肉体来接受精神心志的要求。一个运动员如果不能使自己的身体服从精神的指令，那他是无法得胜的。

保罗的意思就是说，基督徒的生命也是如此。我们的肉体会倾向服从情欲。我们若按着情欲去行，我们会渐渐转移，不去服事神。所以，就如同运动员一样，我们需要迫使身体来服从我们，而不是由它来辖制我们。我们属灵的渴

望必须驾控我们肉体的情欲，才能有奖赏可得。像运动员一样，作决定的，必须是我们的心志，肉体则必须服从。

譬如说，我们都有体验，当身体太过疲累时，我们会以此为借口不祷告读经，不去参加崇拜，或不与其它信徒有交谊。在那种情况时，神的话对我们说：“需要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。”当然了，这不是说，一个人要虐待自己，乃是说我的身体要学习来顺服我的精神与心志。我必需学习与神交谈，听祂的话语，即使我的肉体觉得已经疲累不堪，我也必须不去听从肉体的要求，而必须和其它信徒一起崇拜，一起有交谊。这是我身为基督徒必要从事的严格训练。唯有经过这样的训练，我才能在神的国度里事奉，而且能向着标竿直跑，且在基督耶稣显现的那日，得着祂所要赐给我的奖赏。



吉米·莱恩 (Jim Ryun)

在世界的舞台上，他曾经是显耀杰出的最佳运动员。但在他最引人注目，最引以为傲的才华上，他也曾经历过最深的打击。

故事要从一个高大壮硕的高中学生谈起。他名叫吉米·莱恩 (Jim Ryun)，在美国堪塞斯 (Kansas) 州的一个小城镇出生长大。堪塞斯州以玉米田，湿热的夏季和严寒的冬季着称。也不知为了什么，这位年纪轻轻的孩子决定要加入学校的越野跑步队及田径队。就在他加入的那第一个星期，教练安排了一个校内学生的一英里路赛跑。吉米·莱恩有生以来第一次作一英里路的赛跑。他在那场比赛名列 13，落在许多同龄的学生后面。从那场比赛里，看不出他有什么明显的运动才华。他只不过是一个普普通通的队员，教练也不看好他。

但与众不同的是，他有比同龄孩子更大的耐力和苦干精神。在持续不断的训练之下，他的才华开始展露。他能跑，而且也跑得快。不久后，他在比赛中遥遥领先于其它队员。

两个月之后，他参加了全州的越野锦标赛，结果跑了个第六名。等到来年的春天，他已经成了全美国跑一英里路速度最快的高中生。不单如此，还是历史上跑一英里路最快的高中生。他的时间是 4 分 07 秒。这是他第一年的运动生涯，是在他十年级高二年纪的时候。

等到吉米·莱恩上了高三 11 年级时，他开始和年纪较大的选手比赛。这些选手可不是普通人物。他们是国家冠军赛的优胜者，是曾经参加过奥运的好手。在那种竞争水平之下，吉米·莱恩写下了历史。他是第一位以少于 4 分钟的时间跑完一英里路的高中生。也因此那一年，1964 年，他入选参加在东京举行的奥运会。但是在那儿时，他忽然生了病，连决赛都上不了，只能眼看新西兰的选手史耐尔 (Peter Snell) 拿了 1500 公尺的金牌。

莱恩回到了美国，继续他最后一年高中的学业。那年要结束时，他参加了全美田径锦标赛。在那场比赛中，他碰了才拿了奥运金牌的史耐尔。结果尽上自己极限所能的莱恩，以 3 分 55 秒的佳绩赢了那场比赛。又创下了一个运动历史的新纪录。以一届高中生，在一英里赛中能有这么卓越的成绩，实在令人刮目相看。而他的这项纪录，后来在美国保持了 36 年，直到 2001 年，才被一位新崛起的明日之星打破。

吉米·莱恩不只是个好的运动选手，他同时也是一个基督徒。他从小就去教会。每个星期天的崇拜，每周三晚上的聚会都不会错过。有人在访问他时，曾问他身为基督徒是否是件困难的事？他回答说：“我不敢说我是个很好的基督徒。因为有时总有那些芝麻小事让你作了之后觉得后悔。但我认为这在每个人身上都会发生，是成长的一部分。无论如何，你总得努力试着去作得更好。最困难的，我认为是作所有你该作的事，而且把它们作得好。”

这就是莱恩。一个尝试更好的去讨神喜悦，去遵行神的原则生活的基督徒。当然，神一定是祝福他这样的人了，有谁会怀疑呢？

好了，莱恩进了堪塞斯大学。他的跑步才华可以说是无人能比。据说，有他的比赛时，整个体育场会爆满，大家去那儿不是去看他赢，乃是去看他到底可以赢多少。1966 年，他接二连三的打破世界纪录。一英里，1500 公尺，和半英里 880 码的旧世界纪录都被他一一刷新。美国最著名的运动杂志以他为封面人物，宣告他是年度运动英雄。

莱恩有一回曾经说，他一生都在想，作一个世界瞩目的人物会是怎样的，现在他的梦想已经渐渐成真了。当 1968 年墨西哥城 (Mexico City) 的奥运会临近时，莱恩是最被看好要拿 1500 公尺金牌的选手。那时的他，是这个项目的的世界纪录保持者。更何况他跑赢过每个他所要面对的对手。

想想看，他是世界最顶尖的运动选手，全球的

人都注目着他。更何况，身为基督徒，他也引起许多人的注意，并不只是对他个人，而且对他所信仰的神的注意。有关他的信仰和生活，在美国各个报章杂志上都有报导，人人都知道他是一位遵行神教导的基督徒。如果莱恩赢得了金牌，在领奖时说一声：“我感谢我的神。”那神岂不是大得荣耀吗？想当然了，神一定会成就这事，让一个世界纪录保持者赢得理所当然，然后归功给神。

话说在墨西哥城，在高纬度稀薄空气的场地下，莱恩跑得相当不错，超乎了许多人的预料。但是他没有破世界纪录，而挂在他脖子上的奖牌，也是银的，而不是金牌。肯亚（Kenya）来的选手肯诺（Kip Keino）击败了他。唉，从我们的观点来看，这太令人大失所望了。感觉上不仅仅是莱恩，连神也失去了一个大好机会让众人来注目推崇。这实在让人太不能理解了。

接下来那年，莱恩继续参加比赛，但是他开始走下坡，他的速度渐渐慢了下来。那一年，他宣布退休。说退休，他是当真的。整整一年，他没训练也没跑步，好像就此绝迹跑道了。在一年之内，他胖了 20 公斤。没想到，随着另一个世界奥运的来临，他心里又跃跃欲试了。他再度开始训练。经过了六个月的苦练，复出的他尝试第一个比赛，结果竟然赢了。虽然赢是赢了，但是他跑的时间并不够好。

在他复出后的第二个比赛里，整个跑场上的选手决定和他作对。比赛之前，他们彼此说好了，决定轮流以极快的速度带头，让身体状况还不是最佳状况的莱恩没机会赢。但是即使如此，莱恩还是赢了。这回他平了世界纪录。

当时，慕尼黑奥运赛即将来临。在奥运举行之前，莱恩又参加的另一个英里赛跑，再次奠定了金牌是非他莫属，也证明了历史上没有人在这个项目上能跑得比他更快更好的了。再一次，他又被全世界看好。这时的他已经预备好要拿金牌了。

然而，谁能料得到，在慕尼黑奥运的预赛里，

本该轻松过关的他，却不幸被同跑的一位选手碰撞，导致他整个人重重的摔了下去。虽然他勉强爬起来，快马加鞭试着赶上其它的选手，但是已经迟了。按规定，他无法晋级参加决赛。莱恩向奥运委员会上诉，虽然录像带显示出他是被人碰撞跌倒，但是到了最终，奥运委员会决定还是不允许他参加决赛。结果当年世界跑得最快的一英里选手，也是有史以来最快的，竟然无缘参加奥运的决赛。良机错失，全球的人都为他扼腕痛惜。他绚烂的运动生涯在这之后不久也就真的落幕了。

唉，夺金的希望再次落空。如果神像我们一样，看重的是我们能成就什么。那看来神好像又失去得荣耀的机会了。那位能创造整个宇宙大地，使其生生不息的大能神，理当能够使这一切事情都有个完美的好结局，不是吗？从我们的观点来说，这是一个令人非常不满意的答案了。

从运动生涯里退休的莱恩，后来转而加入政坛。如今他是连任了几届，代表堪塞斯州的美国国会众议员。颇受人尊重。他不但从政，也发起与公众互动的组织，更主持一个广播节目，鼓励听力有障碍的孩童发挥潜能。从他最后尝试夺金的慕尼黑奥运到现在，也过了三十年了。一年多前，当他保持了 36 年的高中一英哩纪录被一位明日之星打破时，有个杂志记者问他，”你现今是否还继续跑步？”他说：“是的，按着自己的爱好，每天还是跑个 5,6 公里。”记者接着问，”你跑步时会想什么呢？”他的回答出乎人意料之外，他说：“我跑步时，我总是与神交谈。”

“与神交谈，向神祷告” 经过了 30 年后，我们终于可以说，这才是他故事的真正结局。经过多年后，莱恩学到了什么呢？是否觉得跑步是个无意义，也不再重要的活动？不，他至今仍然喜爱跑步，持续跑步。那是否他觉得以往遵行神对生活的教诲都是徒然？不。莱恩对神的观点不一样了。以前年轻的他，总尝试去作一个好的基督徒，也认为神要求的，就是要他遵守一套宗教规条，一些伦理道德。好像一个仆人对主人的尽责关系。但是如今当他跑步

时，他却与神交谈。他和神之间有了进深一层的关系。他爱神，爱祷告，爱与神说话，他们像朋友一样。这也就是耶稣在约翰福音 15 章 15 节说的：

“以后我不再称你们为仆人，因仆人不知道主人所做的事。我乃称你们为朋友。”神对我们的心意是什么？这才是神真正的心意。神要我们爱祂，因为祂爱我们。生命的意义不是要成就什么伟大的事。即使作那些事的目的，是为了神。生命最大的意义乃是学习去爱神，去与祂相交。

吉米·莱恩曾说：“人心所渴慕的，是与神的更深来往。这是一个极其亲密和私下的心的连结，是属灵世界的极致，是人精神上所追求的奥运。与创造我们的主合一，生命中没有比这更需要训练的了。这才是生命里所该追求的真正金牌，不是冠加在身上的短暂属世荣耀，乃是与神建立起无时无刻的关系。而也就是为了这个与祂的亲密连结，这份与祂的珍贵友谊和关系，天上的神正在训练我们每一个人。”



连娜马利亚 (Lena Maria Klingvall)

无臂单脚的运动员，展现自己独特的生命活力和光彩。

瑞典籍的连娜马利亚 (Lena Maria Klingvall) 生下来就没有双臂，其中的一只脚也发育不完全。她出生不久之后，父母亲带着她去诊所作头次的身体检查。医生看了她一眼，不禁大叫说：“唉呀，这实在遭透了。”

但是对连娜马利亚的父母来说，他们的态度却不是这样的。他们决定尽可能的对待她像个正常人一样。长大后的连娜马利亚说：“父母亲鼓励我，要我对所感兴趣的事，全然投入，以至于我根本不会因着自己的情况而自暴自弃。我从来不看自己的残废是一件负面的事。我一直认为自己和别人没什么两样。只不过，我做事的方式和别人有些不同罢了。

还记得在学校里，当班上同学作一些我不能的运动项目时，我会发明一些方法来参与。我才不想坐在冷板凳上看其它人上体育课呢。当然了，当他们打篮球或手球时，没有双臂的我是无法加入的，因为有明文规定。但是我发现我能当裁判，这样，我也能来回动来动去，参与比赛。”

虽然好动的连娜不能直接的参与许多的运动项目，但是，有一种运动她却作得比其它人都来得好。猜猜看那是什么运动？答案就是，游泳。她三岁时爸爸就教她学游泳。到了六年级时，她和同班另一位同学代表班级参加全校游泳比赛。结果她们两位竟然赢了比赛。可是，后来当她发现成绩表上老师给的体育成绩不过是一般分数而已时，她心里觉得蛮失望呢。

经过一些时日，擅长游泳的连娜马利亚被选入瑞典的国家残障队伍，不但有一个私人的教练，也进入了训练营受训。每天她要游 2000 到 3000 公尺。在营里她加强训练自己那只正常

的脚，也发展出自己独特的韵律来平滑有力的游泳。她盼望自己能游得像海豚一样，目标是在 1986 年世界杯残障运动会里竞赛。后来当她发现那届的运动会举行地点，竟然离她瑞典住的家不过是一个半小时的车程时，她心中不免觉得失望，因为她一直梦想能到国外去旅游。但是那届奥运里，她打破蝶泳的世界纪录，三次站在台上领取两面金牌和一面铜牌。她终于觉得心满意足，没有遗憾了。



接下来那年，在法国举行的欧洲锦标赛上她赢了 4 面金牌。那时，她最终极的运动目标已经清楚明朗化了，也就是要在 1988 年韩国汉城的残障奥运会上竞赛。那年是残障奥运会上首次和一般的奥运会同步协调，在相同城市，使用同样场地举行。

但是 1987 年，当 Lena Maria 结束了她当年的训练后，她却不确定自己的身体状况能否持续另一年的训练。就在离比赛还差十个月时，她在祷告中对神说，她实在撑不下去，准备放弃了。很奇妙的，几天之后，在她准备宣布自己的决定之前，她收到一通电话。来电的人告诉连娜马利亚说，她一直以来都在为连娜祷告，神感动她打那通电话，好鼓励她继续游泳训练。这通电话来的正是时候，连娜马利亚决定要继续努力下去。

也因此，1988 年连娜马利亚，连同 4000 位由 60 个国家来的残障运动员，踏进了韩国汉城的奥运体育场。体育场涌进 7000 位观众。奥运的火炬再度被点燃，乐声响起，当连娜马利亚踏进运动场内时，她只有一个感受：哇！能和这么多的人在一起快乐欢庆真是太棒了。将来一天，当我们到了天堂时可能也就是这样阿！

那次奥运的举办地韩国汉城有许多人，都前去观看残障奥运会，也为选手加油，特别是教会里的基督徒。在这有如天堂的气氛之下，连娜马利亚在她三项比赛中拿了一个第四，一个第五，一个第六名。

1988 年残障奥运过后，连娜马利亚从运动生涯退下，进入大学专攻音乐，成为一位演唱家。她录制了 8 张音乐光盘，常常在瑞典举行演唱会。她也曾经到过香港，台湾，日本，泰国，韩国，莫斯科，德国，美国以及世界其它地方举行演唱，举世闻名。

连娜马利亚在自传里，回顾自己的信仰时，写下了这样的一段话：“我常常想到诗篇 139 篇的经文说：‘我的肺腑是你所造的。我在母腹中，你已覆庇我。我要称谢你，因我受造奇妙可畏，你的作为奇妙，这是我心深知道的。我在暗中受造，在地的深处被联络，那时，我的形体并不向你隐藏。我未成形的体质，你的眼早已看见了。你所定的日子，我尚未度一日，你都写在你的册子上了。’

当我在母腹里时，神是否就与我同在呢？在我尚未出生之前，神是否就想到我了？是的，我相信是的。我也相信，对神来说，我的外貌和形体如何，并不是最重要的。最重要的，乃是我和祂的关系。我知道祂爱我。当然了，许多时候我也会怀疑，为什么世上有这么多的苦难和烦恼，这么多的病痛和残缺？为何神容许这些事情存在？对这些问题，我并没有什么简单明了的答案，但也许正因为世上有这些让人感到伤痛的事情存在，我们才被雕塑，成为真正的人。”

从连娜马利亚的生命故事，我们想到圣经哥林多前书 12 章的话说，我们就是基督的身子，并且各自作肢体。身上肢体人以为软弱的，更是不可少的，身上肢体我们看为不体面的，越发给他加上体面。不俊美的，越发得着俊美。神的心意，是要我们每一个人，不论种族肤色，不论健全或残缺，都因基督而合一，建立起爱的团契。连娜马利亚在信仰基督的家庭和教会

中长大，得以被爱被尊重；而她因着有耶稣的信仰，不但生活的亮丽光彩，更靠着神的恩典和能力，得以发挥潜能，如今以她美好的嗓子来歌颂神的爱。她的生命故事，见证了神是无所不能的神。

“用脚飞翔”---Lena Maria

我与造物主漫步在森林小径
身旁小鸟正唱着美妙旋律
祂引领我看到创造的美好
我用脚飞翔在森林小径

天上的小鸟从来没有忧虑
因为有天父丰富的供应
我是祂所爱必加倍蒙眷顾
我用脚飞翔在森林小径

我与造物主漫步在森林小径
祂为我拨开森林中荆棘阻碍
使我的道路充满光明
我用脚飞翔在森林小径

森林小径就像是我的人生
我用脚飞翔在森林小径

艾米尔·查托沛克 (Emil Zatopek)

捷克之宝，坚忍执着的现代长跑之父。

故事发生在欧洲捷克这个国家。在捷克的一条街上有一人正走在垃圾车旁，沿途收集各家的垃圾。这个人并不是个年轻小伙子，而是一个上了年纪的人。我们看到他走向一桶垃圾正准备要清理时，忽然，那家的大门被打开，家的主人急忙跑了出来，首先向那个收垃圾的鞠了个躬，然后竟然亲自提起垃圾桶，倒在垃圾车里。整条街下来，类似这样的怪事一而再不断地发生。看来，没有人愿意让那位收垃圾的人清理自家的垃圾。不单如此，大家对他非常尊重，还向他鞠躬致敬。这是为什么呢？真是个令人难以明白的迷。

我们可以想见，这个人并不是以收垃圾为职业的，乃是被情势所迫。没错，当外国的坦克车入驻他自己的祖国时，他曾公开谴责这个入侵的举动。当时掌握新政权的人为了要对他“再教育”，迫令他去作收垃圾的工作。但，这个人到底是谁？为什么他本国的人仍然这么尊敬他呢？

今天故事的主角，被人公认是现代长跑之父。他的名字是艾米尔·查托沛克 (Emil Zatopek) 当他才 18 岁时，他工作的单位举办了一个街头赛跑。身为公司的职员，他理所当然一定得参加。虽然他极力要退出，也对人说，我不太会跑。但是他没有选择余地，结果在比赛里他竟跑了个第二名。虽然如此，这个经验却没有让他觉得自己很能跑，反倒他的工作单位看好他，为他报名参加更多的比赛。在一回比赛之后，一家报社刊出报导，标题是‘Zatopek 表现佳’。他剪下这段报导，一而再，再而三的读了又读。

终于，他决定要成为赛跑选手。但是自有主张的他，却决定要以独特创新的方法来跑。这也是他天资过人之处了。要知道，在查托沛克之前的赛跑选手从事的训练方式，是作长距离慢



跑，以训练耐力，偶而也会作一些短距离快跑来增加速度。但查托沛克却有不同的想法。他说：“你需要跑得快，也需要有耐力，所以你要快跑来增快速度，而且以不断重复的跑来增加耐力。”

其它选手认为他疯了。他们对他说，你不可能以冲刺的训练方式成为跑长距离的好手的。查托沛克却不以为然，他回应他们说：如果我作百米冲刺只一回，那我的训练就像个短跑选手。但是如果我作 30 次的百米冲刺，那可就大不相同了。

话虽这么说，但没有人愿意依循他的方式和他一起训练。他只能自己单独训练。他花了五年功夫用这个方式训练自己。等到了 1948 年在伦敦举行的奥运赛时，他正规的训练是每天 60 回的四百公尺快跑，每 400 公尺快跑后，就慢跑 200 公尺。他的这个训练方式可以说体现了圣经哥林多前书九章 24-27 节的话：

“岂不知在场上赛跑的都跑，但得奖赏的只有一人。你们也当这样跑，好叫你们得着奖赏。凡较力争胜的，诸事都有节制。他们不过是要得能坏的冠冕。我们却是要得不能坏的冠冕。所以我奔跑，不向无定向的。我斗拳，不像打空气的。我是功克己身，叫身服我，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，自己反被弃绝了。”

那年在 1948 年伦敦的奥运赛中，许多观赛的人都不约而同的认为，查托沛克的跑相是所有选手中最丑的。因为他跑步时，头总是两边晃，肩膀忽上忽下，脸上凝重的表情看来他好像承受什么剧大的苦痛一般。但是当比赛结束时，整个运动场的人都唱喊着他的名字：Zatopek, Zatopek, Zatopek. 他赢得一万公尺的金牌，超前领先第二名有半圈跑道之多。后来他又在五千公尺项目上赢得银牌。

查托沛克是这样解释他怎么跑的，他说：如果一个人可以坚持长年累月的训练过程，那意志力就不会是问题了。外头正下着雨？那无关紧要。我身体感到疲累？那不算什么。简单明了

的来说，无论如何我就是必须去作该作的。

接下来 1952 年在赫尔辛基举行的奥运会里，查托沛克以 100 公尺之距遥遥领先第二名，再度夺得一万公尺金牌。接着，他又赢了五千公尺的金牌。之后，他还决定也上场跑马拉松赛，这是他从来没跑过的项目。赛前他并没有好好休息，先前一连串的预赛和决赛，使得他在短短几天之内已经卖力跑了两万公尺距离了。但是对他来说，他天天的练习也不过如此。当年的马拉松赛里，他再度赢得金牌。超前第二名有两分半钟之多。当查托沛克越过终点线时，四位刚刚赢得接力赛冠军的牙买加选手，把他高高举在他们肩上，绕场一圈接受群众欢呼。这是人们对这位在同一个奥运里赢得三面金牌的人，所能表达的最自然的尊崇了。

当然了，查托沛克能赢得这些金牌，全归功于他的训练。他所以成为伟大的长跑选手，乃因为他忍受了训练时的煎熬和苦痛。

“岂不知在场上赛跑的都跑，但得奖赏的只有一人。你们也当这样跑，好叫你们得着奖赏。凡较力争胜的，诸事都有节制。他们不过是要得能坏的冠冕。我们却是要得不能坏的冠冕。所以我奔跑，不向无定向的。我斗拳，不像打空气的。我是功克己身，叫身服我，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，自己反被弃绝了。”

每位运动员都要能吃苦，能忍受煎熬苦痛。基督徒也是如此。我们必须为了基督而忍受苦难。也许外头下雨，天气糟透了，我们仍得走上好几个小时。为了就是和其它信徒一起聚会崇拜。也许为了传福音的缘故，我们被人逼迫，遭到不好的对待。也许我们必须放弃高薪的工作，选择一个低收入的工作来学习依靠神的供应。受呼召为基督的缘故受苦难，可以有许多方式。但无论如何，神应许赐给他忠心仆人的那永恒冠冕，是这个世界的尊荣所无法相较的。



阿连·密穆恩 (Alain Mimoun)

以不屈不挠的精神赢得金牌的法国籍选手。

每回，在奥运的开幕典礼上，运动员都再次被提醒什么是奥运的基本信念：

“在奥运里，参赛比取胜更重要，就如同生命里最重要的，并不是得胜，乃是在其中的奋斗。最基本的，不是在于输赢，而是努力的打了那场仗。”

这个信条是从 1908 年一位叫 Talbot 的主教在伦敦圣保罗大教堂对奥运选手的证道改编来的。这个奥运信条，根基于圣经的教导—凡为了基督的缘故，坚忍到底的人，会赢得比金牌更宝贵的奖赏。

底下是法国籍的选手阿连·密穆恩 (Alain Mimoun) 的故事。他那坚毅，不屈不挠的精神使他赢得了比金牌更宝贵的东西。

“1939 年，当我还是 18 岁时，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。我登记去服兵役两年。结果却从军了 7 年，参加了许多场战役，在法国，非洲和义大利都打过仗。在 Cassino 战役时，我的脚严重的受了伤。曾有一段时候，好几位医生都考虑把我截肢。幸运的是，后来他们决定不这么做。”

密穆恩 18 岁从军，等到从军中退伍时，他已经 25 岁了。他开始跑步，也参加竞赛。一年之后，他赢了法国国家锦标赛 5 千和 1 万公尺的比赛，也被选入参加 1948 年在伦敦举行的奥运赛。

“一万公尺的项目，是我第一场大比赛。当时战争结束才两年。对我来说，那是一场很不容易的比赛。我不过是个无名小子。但是捷克来的查托沛克 (Zatopek) 却是名气响当当。他就像森林里的巨木匠一样，很用心，很苦干，不过他砍倒的并不是树木；他击倒的，是跑道上一个个的对手。查托沛克是当时最伟大的运动员。

而密穆恩我呢？我什么都不是。每个在运动场上的人眼目都盯着他，他们大喊：查托沛克，查托沛克，查托沛克！但是等他们转头一看，哇，跟在他后头的那个小个儿，是谁阿？是密穆恩呢。我呢，跟在查托沛克 后面，居于第二。虽然如此，对我来说那仍然是个大胜利。查托沛克第一，密穆恩第二。”

接下来的四年，密穆恩不间断的训练自己，直到下届的奥运会。在那四年中，有谁能算得出他到底跑了多少哩路呢？可以说多得无法计数！但是，到头来情况却没有太大的改变。那年在芬兰首都赫尔辛基举行的 1 万公尺比赛，就在最后一圈时，查托沛克威勇的超前了密穆恩。后来在 5 千公尺的项目上，结果还是一样。查托沛克第一，密穆恩第二。三场奥运的比赛，密穆恩每次都拿银牌，都落在艾米尔·查托沛克的后头。他该考虑放弃了。等到下回在莫尔本的奥运，到时他都 35 岁了。他运动生涯可以了结了。真是这样吗？密穆恩并不这么想，他继续坚持训练下去。四年过去了，莫尔本奥运会终于来了。

“在莫尔本奥运会的 1 万公尺比赛里，我跑了第 11 名。记者们报导说，我已经太老了，我完了，不能竞赛了。但我才不就此罢休呢！我一天训练三回，没有停止过。连我的朋友艾米尔·查托沛克也说：‘密穆恩并没有完了，他还可以跑的’。

正因着这样，1 万公尺比赛过后，密穆恩向奥运联会表示他要跑马拉松。当时他们都说：‘那个密穆恩，他疯了。’可是后来他们还是同意让他跑。比赛当天热得不得了。整个路程里，连一处阴凉地都没有，只有当头的那个大太阳。

“那天热得不得了。我头上绑着一条手帕。感觉上那条手帕有千斤重。沿途上，有许多人在派发饮用水。我很想要喝水，但是那个派水的人却对我说：‘不，不要停下来。所以我连停都没有停下来喝口水。42 公里的漫漫长路，在摄氏 40 度的大太阳底下，我连一口水都没有喝。后来，进了体育场，到了最后的冲刺时，所有的

观众，13万的人，都为我加油打气。我觉得双脚几乎像离了地在飞一样。然后，我看到了终点线。我向来总是第二，多年来大家总称呼我是查托沛克的影子。现在我终于不再是影子，而是日头了。”

就在密穆恩跑完后几分钟，查托沛克也进了体育场，他是第六名。他跑到了终点后，全身无力，累得双膝跪地。密穆恩走到了查托沛克身边。这时，一件奇妙的事发生了。

“我走向他，拍了拍他的背，对他说：艾米尔，你可以恭喜我。我是金牌得主。你说的一点也没错。我赢了比赛。我是奥运冠军了！就在那时，艾米尔站了起来，摘下了他头上的小帽子。他立正站着，好像向我致敬一样，然后他吻了我的面颊，对我说：‘我真为你高兴，我的朋友。’对我来说，没有什么比这来得更宝贵更值得的了。”

就这样，经过这么多年的坚持，不屈不饶的阿连·密穆恩终于赢得了金牌。但对他来说，比那更好的，乃是他的朋友艾米尔·查托沛克给他的祝贺。

我就想到，身为基督徒的我们，也就好像密穆恩一样，也是长距离的跑手。能让我们持续不断奔跑信仰道路的，并不是为了要得金牌或是那从群众来的喝采，因为跟随基督，不见得会得到他人的欣赏或鼓励，反倒会受到他人的批评，恶意对待，甚至逼迫。我们身旁的人甚至会叫我们放弃罢，就像许多人劝密穆恩不要再跑，认为他是个失败者，已经过气了，太老了。

即便如此，我们仍然要跑这条信仰的道路，为什么呢？使徒保罗，从他自己的生命体验里给了我们答案，在圣经提摩太后书4章7-8节他说：“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，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。从此以后，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，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，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，不但赐给我，也赐给凡爱慕他显现的人。”

当保罗写这段话时，他正为了信仰的缘故在坐监，脚上被铁炼捆着。他为了基督的缘故受苦，不屈不饶地走信仰的路，虽然没有得到任何从世上来的喝采，但是他却充满兴奋，深深期待主要赐下的公义冠冕。这也正是基督徒奔跑的最大动机。有一天，主耶稣基督将亲自问候每位坚守信仰到底的，祂将对我们微笑，欢迎我们，且对我们说：你这良善又忠心的仆人。这，比世上任何事物都来得更有价值，更宝贵。

